

臺北市府食品安全委員會第 20 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16 日（星期一） 15：30

地點：臺北市市政大樓 11 樓吳三連廳（中央區）

主席：柯文哲 召集人

紀錄：陳惠群

出席：黃珊珊 委員 黃世傑 委員 劉銘龍 委員（蘇芳慧代）

陳素慧 委員 王三中 委員 林淑華 委員

胡宜蓁 委員 高志明 委員 許惠玉 委員

黃慶軒 委員 黃鈺生 委員 楊玲玲 委員

楊振昌 委員 蔡文城 委員 顏宗海 委員

謝明哲 委員 鄭秀娟 委員

列席：執行秘書王明理、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林韶凱副研究員、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江明耀助理研究員、法務局、教育局、產業發展局、勞動局、衛生局、環境保護局、警察局、市場處、商業處、臺北市動物保護處、臺北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

請假：蔡弼鈞 委員、雷立芬 委員、楊淑惠 委員、康熙洲 委員

壹、上次會議追蹤事項主席裁示：

列管編號	列管事項	主席裁示
12-1	「殘留農藥質譜雲端化學快篩套裝技術」及「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TAF）」認證	持續列管
12-2	供應商代號實名制	持續列管
16-1	「食安五環後期績效獎勵金」追蹤辦理進度及預算分配執行率	持續列管
16-2	衛生局食藥粧網路地圖「健康風險專區」ADI 資料蒐集	解除列管

18-2	臺北市營運中及興建中公有市場 GHP 及 HACCP 符合情形	持續列管
19-1	網路美食外送平台研商共識會議	解除列管
19-2	預防食品中毒-生食用魚介類食品抽驗計畫	解除列管

貳、報告事項

案由一：臺北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供應商代號及小代號實名制、質譜檢測認證與檢驗管理。（市場處）

主席裁示：

- 一、臺北農產公司農藥殘留質譜化學快篩檢驗上線後 1 年，應提出檢討報告，檢討下一步如何作？作法是什麼？是否申請 TAF 認證？1 年的觀察期同時執行誤殺（偽陽性）的補償辦法及保留化學法複驗。
- 二、批發市場拍賣仍有 27% 未提供個人資料，實名制應續追，本案請王夢龍參議擔任 PM，未來對於不提供者，就不給進場拍賣交易農產品。

案由二：本市公有市場符合 GHP 及 HACCP 具體可行之改善方案。（市場處）

主席裁示：

- 一、公有市場落實 GHP 及導入 HACCP 精神，同意以南門中繼市場、士東市場作為示範計畫，請市場處於明年（109 年）第三季提出精進方案期中報告。
- 二、同意衛生局及市場處 109 年度合作辦理 HACCP 培訓課程，但管理人員及市場攤商培訓課程應分開處理，不能共同使用同一套教材。

案由三：有關網路美食外送平台稽查結果及輔導規劃情形。（衛生局）

主席裁示：對於網路美食外送平台發生食品中毒案件之責任歸屬，請衛生局持續收集個案，並分析問題，提出解決方案。

案由四：臺北市衛生局移送檢調及配合搜索宣稱 100%阿拉比卡咖啡豆涉嫌攙偽案查處結果。（衛生局）

主席裁示：洽悉。

參、專案報告

案由：維護校園食安之有機蔬菜供應平臺辦理情形一案。（教育局）

主席裁示：本案由臺北農產公司翁震炘總經理擔任 PM，請教育局於 109 年 3 月上旬提出期中報告，內容為扶植農業生技、帶動產業發展，建置有機蔬菜供應平臺，本府由內而外、由公而私的推動學校午餐合約條約規定等具體執行成效及政策未來建議。

肆、臨時動議

案由一：109 年度臺北市政府針對批發市場農漁畜產品查驗管理。

（衛生局）

主席裁示：洽悉。

案由二：日本籍學生觀光團 108 年 12 月 13 日疑似食品中毒通報

案件處理情形。（衛生局）

主席裁示：本案新聞熱度只有 4 小時，除肇事場所不在臺北市，

衛生局處理明快，也值得肯定。

伍、追蹤列管事項：

列管編號	列管事項	辦理單位	辦理情形	處理等級	完成期限
12-1	「殘留農藥質譜雲端化學快篩套裝技術」通過藥毒所之「質譜化學快檢能力認可」，於上線1年後109年12月31日前檢討實施成果（包括：檢出偽陽性比率、偽陽性貨品銷毀補償辦法、及實驗室是否需申請TAF認證等）。	市場處			109 /12/ 31
12-2	1.請就「實名制」建立、安全及效益，主動召開記者會。(第19次食安委員會追加列管事項) 2.「供應商代號實名制」請市場處王夢龍參議督導，明訂日出條款及全面實施實名制日期，沒有參加實名制之供應商禁止入場拍賣。	市場處			109 /3/ 23

列管編號	列管事項	辦理單位	辦理情形	處理等級	完成期限
16-1	食安五環後期績效獎勵金新臺幣3,075萬900元，請各局處確實依提報計畫執行，於每個月食安工作小組會議追蹤辦理進度及預算分配執行率。	產發局 衛生局 教育局 環保局			109 /6/ 30
18-2	臺北市營運中及興建中公有市場須落實 GHP 及導入 HACCP 之精神： 1.以南門中繼、士東市場作為標竿示範市場，列管至109年9月30日（三）前提中期中報告。 2.請王明理參議督導，針對各公有市場研議辦理 HACCP 進行培訓，攤商人員及市場管理員上課內容應有區別。	市場處 衛生局			109 /9 /30
201-	「校園食安之有機蔬菜供應平	教育局			109 /3

列管 編號	列管事項	辦理 單位	辦理情形	處理 等級	完成 期限
	<p>臺」，請臺北農產公司翁震圻總經理擔任 PM，請教育局於 109 年 3 月上旬提出期中報告，內容為扶植農業生技、帶動產業發展，建置有機蔬菜供應平臺，本府由內而外、由公而私的推動學校午餐合約條約規定等具體執行成效及政策未來建議。</p>				/31

陸、散會：17：00